

券代：券：份公号：

公及事会全体保信内、准、，假、。

一、召会况

、东会：三临东会
、东会召人：事会
、会召、召《中华人共公》《券交上
则》《券交上公号主上公作》、
、件及《份公》关。
、会：
()会：
()：券交具体为
，，；券交互具体
为任。
、会召：决与。
、会：
、出：
()公份东其代人；
于下午中券任公分公册公
全体东出东会，可以以书代人出会参加决，
东代人不公东。
()公事人；
()公；
()关出东会其他人。
、会：东区与光交叉口东份公光

二 会 。

二、会 事
、 东会



、：

，上午，下午

、：

东 产业 发区东 号 份 公 事会办公

、会：

会 人：、

：

传：

：

、参会人 及交。

、 位 东协助 作人 做 作， 参会。

、 况：， 发

事件， 东会。

、参加 具体 作

东会上，公 东 供 台， 东可以 交 交 互

（ ）参加， 具体 作 件一。

五、 件

公 七 事会 二 会 决。

公。

份 公 事会

二 二五 十一 二十九

件一：

参加 具体 作

一、

、 代 与 ： 代 为 ， 为 。

、 决 举 。

于 ， 决 ： 、反 、 。

、 东 ， 为 其他 。

东 与具体 ， 以 一 为准。 东先 具体 决，再 决，则以 决 具体 决 为准，其他 决 以 决 为准； 先 决，再 具体 决，则 以 决 为准。

二、 交 交

、 ： 交 ， 即 ， ，

、 东可以 券公 交 交 。

三、 交 互

、互 为 （ 东会召 ）上午 ， 为 （ 东会 ）下午 。

、 东 互 ， 《 券交 则》 办 份 ，取 交 书 交 务 。具体 份 可 互 则 。

、 东 取 务 书，可 内 交 互 。

件二：

书

人（ 单位）作为 份 公 东，兹 _____先 （ 份 号
： _____），代 人（ 单位）出 份 公
于 _____ 召 三 临 东会， 会 上代 人（
单位） 使 决 。

下：

		列 勾 以 可		反	
	:				
	《关于 七 事会 事 》				
: 、上 , 人可 、反 、 下 “□” “○” ; 制 决 , 东 写 举 。 、 人 书中 一事 发 、反 。 、 书可 印, 人 。 人为个人 , ; 人为 人 , 加 人公 。 、 书 书 之 东会 。					

人 （ ）: _____

人 份 号 一 会信 代 : _____

人 : _____

人 : _____

人 东 号 : _____

: _____

受 人 : _____